

日治時期國籍選擇及戶籍處理

文·圖片提供／陳世芳（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博士生）



▲《馬關條約》第五條「國籍選擇」內容。出處：〈日清兩國媾和條約及別約〉，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，Ref. A03020213100。

臺灣住民的「國籍選擇權」

原屬清朝統治下的臺灣，因甲午戰爭之結果而被納入日本版圖。1895年4月兩國締結《馬關條約》，5月在山東芝罘換文後正式生效，而據《馬關條約》第五條規定，臺灣住民得有兩年時間選擇去留。

1897年3月19日，臺灣總督府以民內第394號內訓發布「臺灣住民分限處理手續」，要旨如下：（一）1895年5月8日之前，在臺澎有一定住所者為臺灣住民；（二）至1897年5月8日為止，若未積極遷出，即被視為日本國國民；（三）國籍選擇權為「戶主」所有，如戶主選擇不成為日本國國民，其家屬亦同；（四）不選擇成為日本國臣民之臺灣住民，即除去其戶籍。

面對乙未變局，官、紳、富商與地主最為惶恐，紛紛內渡。據日人調查，內渡者約出於下列四項原因：一、是在大陸有田產者；二、是有科舉功名者；三、是不習慣日本制度、風俗習慣者；四是居處不定的勞工、為流言所惑或躲避傳染病者。

至國籍選擇最後期限屆滿時，遷出

臺灣者約4,500人左右，約占當時臺灣280萬人口中的0.16%。換言之，幾乎所有在臺的漢人皆成為日本國臣民。其後依據日本在1899年所施行的國籍法，擁有日本國籍。

「戶籍漏編」再入籍

國籍選擇期限過後，未入籍的臺灣住民仍可申請取得日本國籍，從《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》中，可看到許多請求入籍的資料。

此時申請入籍者，大多基於下列三種理由：（一）在臺灣居住但遺漏戶籍者；（二）原臺灣住民，但國籍選擇期間未居於臺灣而被視為遷出者；（三）原臺灣住民，已遷至大清帝國但欲再度返臺者。

1898年臺灣總督府頒布內訓第49號「有關臺灣住民戶籍處理案」，規定1897年5月8日之前退出臺島，後有意成為日本帝國臣民者，可以「戶籍漏編」方式處理。最初只要申請者無不妥之處即可獲得許可，



▲「臺灣住民分限取扱規程ノ件」。出處：〈臺灣住民分限取扱手續內訓〉，《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》，甲種永久保存，135冊（1897年2月26日）。



▲1895年因抗日失敗而內渡廣東，1897年國籍選擇前返臺的六堆副總理曾寶琛。（出處：連雅堂，《人文薈萃》（臺北，1921年）

冒籍問題

臺灣居民多數是來自對岸福建、廣東的漢族移民之子孫，日本統治並不表示臺灣與中國的往來斷絕，國籍選擇後取得日本籍的臺灣住民舊保持與對岸的關係，其中許多人同時在臺灣及中國擁有相當的生活基礎。

在前述背景下，產出「臺灣籍民」這類特殊身分者。「臺灣籍民」指的是「身為臺灣居民而擁有日本國籍，但居於國外，特別是住在對岸的福建省或東南亞等地」者。最早出現的「籍民問題」是雙重國籍身分，他們一面以中國人身分，規避外國人不能深入中國內地及持有土地田產等限制；一面又以外商身分，減免釐金、稅捐的課徵，並受領事裁判權的底蔭。

因作為「臺灣籍民」有利可圖，故「冒籍者」層出不窮。為解決福建方面頻繁發生的籍民問題、處理「冒籍」問題及勸誘有力者入籍。1910年12月，日本外務省、駐華南各地領事館與臺灣總督府經多次協商後，決議不管某人是否依法擁有日本國籍，只要其不符合日本國家利益，即可剝奪其國籍，

但後來多有虛構不實之情事發生，因此審查漸趨嚴格。原先只由各地方廳長裁可之事項，也轉為稟議總督後等待決定，同時須向對岸領事查詢。由此可知，臺灣總督府對待申請入籍者的態度益發謹慎，以防冒籍者濫用戶籍編入制度取得日本籍。

或抹消其在領事館的登錄。而若某人擁有日本籍對日本有利，則可以「遺漏登記」為由給予其國籍。

林季商入脫籍案

在申請入籍者之中，以霧峰林家林季商之例最為著名。林季商在「住民去留決定日」前伴隨其父林朝棟返回大陸，處理在中國各地的產業。1898年受父命回臺處理家產，故再度入籍。1912年6月開辦華對疏河公司，卻因具日本籍身分而受到攻擊，為此林季商只得向臺灣總督府請求脫籍。

對於像林季商這樣的有力人士提出脫籍申請，總督府與廈門領事館皆採慎重態度處理，經多次討論後，1915年4月完成手續，讓林季商脫籍，但不同意其提出將戶主名義讓於其子以在臺保留戶籍的做法，而是將林季商全戶除籍。

由上述事例可知，對林季商這類具日本籍，卻在華南地區相當活躍的「臺灣籍民」而言，國籍是具流動性的，且可選擇對自己最有利的方式變更國籍。而對於臺人如此看待國籍的態度，日本政府有時採取坐視態度。對臺灣總督府來說，模糊國籍界限的臺灣籍民，因與對岸居民有共通語言、習慣，在經濟上也有密切往來，可說是推動南進政策時不可或缺的「協力者」。因此雖然以「遺漏登記」為理由申請入籍是「冒籍者」的慣用手法，但日本當局仍留存此便行事之法，以便有力的臺人取得日本籍。



▲林祖密戎裝像（林季商）。（出處／中國國民黨黨史館典藏）